

上櫃代號：  
6207



# 100 年股東常會

## 議事手冊

股東會時間：100 年 6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整

股東會地點：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45 號 2 樓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臨廣園區國際會議中心）

# 目 錄

	頁次
壹、 開會程序	1
貳、 開會議程	2
一、 報告事項	3
二、 承認事項	4
三、 討論事項一	6
四、 選舉事項	8
五、 討論事項二	8
六、 臨時動議	8
參、 附 件	
一、 營業報告書	9
二、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2
三、 99 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3
四、 9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9
肆、 附 錄	
一、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25
二、 本公司章程	26
三、 本公司董事與監察人選舉辦法	31
三、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2

#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 100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整。

開會地點：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45 號 2F。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臨廣園區國際會議中心。

一、報告出席股數

二、宣佈開會

三、主席致詞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事項

六、討論事項一

七、選舉事項

八、討論事項二

九、臨時動議

十、散 會

#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 100 年股東常會議程

一、主席致詞：

二、報告事項：

(一)99 年度營業報告。

(二)監察人審查本公司 99 年度決算表冊。

(三)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四)公司債募集情形報告。

三、承認事項：

(一)承認 9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二)承認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

四、討論事項一：

(一)討論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二)討論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五、選舉事項：

補選董事案。

六、討論事項二：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 報 告 事 項

第一案：99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 99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9~11 頁（附件一）。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 99 年度決算表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 99 年度決算表冊，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監察人審查竣事，分別提出查核報告與審查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2~24 頁（附件二~四）。

第三案：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於 99 年 11 月 3 日第五次買回本公司股份 2,427,000 股，買回目的為轉讓予員工，近期內預計將轉讓部份股份給予員工認購。

第四案：公司債募集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一、本公司於 99 年 7 月 8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伍億元整，合計發行 5,000 張。截至 100 年 4 月 10 日止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 53 張已辦理轉換普通股 121,833 股。

二、本公司於 100 年 5 月 10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陸億元整，合計發行 6,000 張。

## 承 認 事 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 9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 說 明：一、本公司 99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子公司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億彰、劉子猛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3~24 頁（附件三與附件四）。
- 二、上述決算表冊與營業報告書，業經董事會通過，並提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並出具審查報告在案。
- 三、前項決算表冊與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9~11 頁與第 13~24 頁（附件一、附件三~四）。
- 四、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 承認。

- 說 明：一、茲以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表如下，有關本次盈餘分配，優先分配 99 年度盈餘，不足部份，再分配 98 年(含)以前盈餘。
- 二、本盈餘分配案依公司董事會會議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計算，現金股利每股分派 2 元，嗣後因有買回公司股份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配息比例。
- 三、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 四、盈餘分配表如下：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672,162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92,989,509
減：提列法定公積	(29,298,951)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6,959,818)
本期可分配盈餘	167,402,902
本期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2 元）	(146,708,566)
期末未分配盈餘	\$ 20,694,336
備註	
員工分紅	\$ 26,369,090
董監酬勞	\$ 9,229,169

負責人：鄭再興

經理人：林昭雄

主辦會計：唐靜玲

(註 1)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金額及比例計算如下：

99 年度稅後淨利 292,989,509 元 \* 10% = 29,298,951 元。

(註 2) 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一致，並無差異數。

五、敬請 承認。

決 議：

# 討 論 事 項 一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說 明：一、依據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營運需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修訂原條文與修訂後條文對照表如下，敬請 討論。

三、謹提請 公決。

條 次	原 條 文	條 次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第 五 條	本公司視業務上需要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其他事業，其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六十，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之限制。	第 五 條	本公司視業務上需要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其他事業，其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 <u>四十</u> ，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之限制。	將比率修正為正確
第 十 一 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四十五日前公告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三十日前公告之。	第 十 一 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四十五日前公告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三十日前公告之， <u>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u>	增加得以電子方式通知股東會召集。
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盈餘分派係依公司章程及主管機關規定，並配合當年度盈餘狀況，而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計畫及整體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同時兼顧股東權益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於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中再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董監酬勞金，百分之二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發給，發給對象包括從屬公司之員工，其餘為股東紅利。 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公司分派股東紅利時，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等配合，其比率主要係考量公司之現金流量、股本擴充情形、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及股東權益而訂定，但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當次配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盈餘分派係依公司章程及主管機關規定，並配合當年度盈餘狀況，而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計畫及整體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同時兼顧股東權益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於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中再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董監酬勞金，百分之二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發給，發給對象包括從屬公司之員工，其餘為股東紅利。 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公司分派股東紅利時，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等配合，其比率主要係考量公司之現金流量、股本擴充情形、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及股東權益而訂定，但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當次配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u>當年度如有將依法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迴轉者，則可併入可分配的盈餘分派給股東。</u>	增加列入特別盈餘公積迴轉得併入可分派之盈餘內分派給股東。
第卅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十五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十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八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四日。	第卅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十五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十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八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四日。 <u>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六年六月九日。</u>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說明：一、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股本溢價項下提撥新台幣 75,691,630 元整，轉增資發行新股 7,569,163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

二、本次增資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數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改發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餘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三、本增資發行新股案所訂各項內容與相關事宜，如因事實需要或主管機關核示必要變更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俟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呈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配股基準日。

五、原股東配股比例嗣後如因可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股份、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供轉換、轉讓及註銷、現金增資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股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會辦理配股率變更事宜。

六、謹提請 公決。

決議：

## 選 舉 事 項

案 由：補選董事案。 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因一名董事辭任，擬補選董事一席。

二、新任董事任期與原屆相同，其任期自 100 年 6 月 9 日選舉後即行就任，至 102 年 6 月 3 日止。

三、敬請 進行選舉。

選舉結果：

## 討 論 事 項 二

案 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董事會提

說 明：一、為協助本公司業務順利之拓展，新任董事如有受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擬提請同意並解除其限制。

二、謹提請 公決。

決 議：

臨 時 動 議。

散 會。

##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承蒙各位股東在百忙中仍撥冗參加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本人謹代表公司及全體員工感謝各位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

隨著景氣逐漸回升與公司整體組織擴大，本公司於 99 年創造傑出的營運成績，往後雷科全體同仁與經營團隊也會以更認真、嚴謹、積極的態度繼續努力，達到優異的經營成績。

茲將本公司 99 年度營運成果與 100 年度營業展望概要報告如下：

### (一)99 年度營運成果

本公司 99 年度集團合併營業收入 2,493,512 仟元，較 9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1,349,443 仟元，增加 1,144,069 仟元，合併營收增加 84.78%，99 年度國內營業收入 1,143,523 仟元，較 98 年度國內營業收入 566,267 仟元，增加 577,256 仟元，營收增加 101.94%，99 年度稅後淨利 292,990 仟元，較 98 年度稅後淨利 135,977 仟元，增加 157,013 仟元，淨利增加 115.47%。

### (二) 100 年度營業展望

#### (1)經營方針

##### 1. 持續發展同心圓策略：

本公司一向以客戶需求為發展中心，希望能提供客戶更完整的產品。本公司在 SMD 捲裝材料產品類別內，除持續在被动元件產業內提供各尺寸的晶片捲裝膠帶與紙帶、測試捲裝機等產品及晶片測包服務外，同時也提供適用半導體、LED 產業的捲裝材料，提供各規格塑膠載帶產品，本公司針對客戶的不同需求，持續提供相關類型產品。此外，本公司另一大產品類別為機械設備產品，設備產品除了既有的研發製造鐳射機台應用持續開發新的應用設備、持續銷售代理光學檢測儀器、LED 亮度分選機、LED 測試包裝等產品外，雷科於 99 年也跨入半導體前端設備產業，提供半導體前端設備銷售、維

修、保養服務，雷科以材料與設備兩大產品類別為中心，持續提供相關產品以滿足客戶的各項需求，往後雷科營業範圍以同心圓策略將持續朝全方位發展，未來雷科繼續朝建立「LASER TEK」全球 SMT 供應鏈最大供應商品牌的願景邁進，以雙核心策略攻勢，佈局材料業務(SMD)與設備製造(SMT)等兩大面向的發展，積極進位至全球市佔率 OVER 50%的領導品牌與高度。

## 2. 持續研發鐳射機器設備應用與拓展 SMT 機器設備銷售市場：

鐳射機器應用已在台灣廠及新加坡廠同時以 Laser Tek 做為研究發展、生產製造、行銷的領導品牌，目前已具成效。

99 年進行研發紫外光固態雷射應用技術，預計於 100 年完成並推出相關雷射機台。100 年另進行研發新技術與雷射陶瓷鑽孔機。

本公司之 SMT 銷售代理機器設備主要是光學與錫膏相關檢測設備，預計 100 年跨入拓展整個 SMT 產線相關設備，例如前端印刷機、點膠機等，對於實現雷科成為 SMT 供應鏈最大供應商品牌願景，更跨進一大步。

## 3. 開發與整合能源事業：

順應全球提倡節能減碳需求，除在電子產業努力耕耘外，本公司也因應市場需求，掌握最佳契機，並發揮雷科通路銷售的優勢，開始積極開發 LED 節能燈具與節能空調銷售市場，100 年持續開發整合上中下游產品鏈與銷售市場，期盼能推廣節能減碳的生活，為環境盡一份心力，也為本公司開拓更多元化的營運市場。

## (2)重要產銷政策

### 1. 生產政策：

#### (A)SMD 捲裝材料：

持續改善並提升產品品質與產能，降低生產製造成本。

#### (B)鐳射機器設備：

已研發成功 01005 二代紫外光雷射切割機，100 年將全新推出銷

售，並持續研發更心技術的應用設備機。

2. 銷售政策：

- (A)除持續鞏固原有被動元件、半導體與 LED 產業客戶外，100 年並開始將積極擴展 SMT 相關設備產品銷售市場。
- (B)加強台灣與海外即時發貨服務，可使客戶節省倉儲空間、庫存成本、存貨管理費用。
- (C)深植人力培育計畫，以佈局全球行銷為目標，強化公司人力資源，提高產品質量管控與客戶售後服務，成功建構全球供應能力與效益。

展望未來我們持續以更積極兼具穩健的步伐爭取更高的營運績效，期盼各位股東先進仍然一秉初衷，繼續給予「Laser Tek」集團企業支持與鼓勵，謝謝大家，最後敬祝諸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心想事成

負責人：鄭再興

經理人：林昭雄

主辦會計：唐靜玲

##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99 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億彰、劉子猛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志祥

鄭玉慧

徐守德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年 四 月 十 八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4361 號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 99 及 98 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雷科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雷科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子猛

會計師

林億彰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4 月 1 8 日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資 產</b>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7,341	13	\$ 116,508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六)	\$ 321,277	12	\$ 407,217	1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四(二)(十二))	63,081	2	-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附註四(十二))	-	-	39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三))	32,056	1	93,410	4	2120 應付票據	408	-	1,058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四))	17,719	1	14,529	1	2140 應付帳款	109,790	4	57,705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	319,912	11	290,784	13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二))	88,658	3	54,179	2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二))	49,216	2	8,620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二十))	4,252	-	34,456	2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二))	3,322	-	6,677	-	2170 應付費用	34,026	1	23,966	1
118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 其他(附註五(二))	39,751	1	-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五(二))	79,885	3	110,763	5
120X 存貨(附註四(六))	160,247	6	104,930	5	2228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十八))	37,887	1	24,802	1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46,119	2	22,516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三)及六)	117,982	4	67,872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附註四(二十))	112,833	4	29,802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25,934	1	7,64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11,597	43	687,776	3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20,099	29	789,698	36
<b>基金及投資</b>					<b>長期負債</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 (七))	24,238	1	28,438	1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一))	461,478	16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八))	1,458,381	51	1,308,559	60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	77,083	3	83,778	4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482,619	52	1,336,997	6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38,561	19	83,778	4
<b>固定資產(附註四(九)及六)</b>					<b>其他負債</b>				
1521 房屋及建築	80,196	3	80,196	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四))	5,496	-	5,025	-
1531 機器設備	67,729	3	69,061	3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二十))	170,435	6	162,006	8
1551 運輸設備	6,351	-	5,536	-	2881 遞延貨項 - 聯屬公司間利益	6,788	1	5,634	-
1561 辦公設備	15,544	1	14,906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82,719	7	172,665	8
1631 租賃改良	701	-	701	-	2XXX 負債總額	1,541,379	55	1,046,141	48
1681 其他設備	9,551	-	8,674	-	<b>股東權益</b>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80,072	7	179,074	8	<b>股本(附註四(十一)(十五))</b>				
15X9 減：累計折舊	( 84,274 )	( 3 )	( 74,162 )	( 3 )	3110 普通股股本	756,916	27	715,918	3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537	-	3,061	-	<b>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十五)(十八))</b>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99,335	4	107,973	5	3211 普通股溢價	48,825	2	35,713	2
<b>其他資產</b>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140,041	5	138,987	6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27,573	1	34,733	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2,540	1	-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附註四(十四))	3,901	-	13,511	1	3272 認股權(附註四(十一))	87,203	3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1,474	1	48,244	2	<b>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六)(十七)(十八) (十九))</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593	5	128,39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012	1	32,01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93,662	10	131,998	6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21,901 )	( 5 )	( 253 )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 (十四))	( 1,056 )	-	( 993 )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三))	( 6,015 )	-	( 1,769 )	-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九))	( 110,174 )	( 4 )	( 45,157 )	( 2 )
					3XXX 股東權益總額	1,283,646	45	1,134,849	52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b>				
1XXX 資產總額	\$ 2,825,025	100	\$ 2,180,990	100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 2,825,025	100	\$ 2,180,990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林億彰會計師民國 100 年 4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林昭雄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b>98 年度</b>										
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17,343	\$ 178,902	\$ 120,822	\$ -	\$ 75,976	\$ 36,123	\$ -	(\$ 68,136)	(\$ 76,936)	\$ 984,094
民國 9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註 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571	-	( 7,57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012	( 32,012)	-	-	-	-	-
股票股利	17,703	-	-	-	( 17,703)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8,427)	-	-	-	-	( 18,427)
員工股票紅利	2,912	-	-	-	-	-	-	-	-	2,912
民國 98 年度稅後淨利	-	-	-	-	135,977	-	-	-	-	135,977
註銷庫藏股	( 22,040)	( 4,202)	-	-	( 4,242)	-	-	-	31,779	1,2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66,367	-	66,367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36,376)	-	-	-	( 36,37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993)	-	-	( 993)
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15,918</u>	<u>\$ 174,700</u>	<u>\$ 128,393</u>	<u>\$ 32,012</u>	<u>\$ 131,998</u>	<u>(\$ 253)</u>	<u>(\$ 993)</u>	<u>(\$ 1,769)</u>	<u>(\$ 45,157)</u>	<u>\$ 1,134,849</u>
<b>99 年度</b>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15,918	\$ 174,700	\$ 128,393	\$ 32,012	\$ 131,998	(\$ 253)	(\$ 993)	(\$ 1,769)	(\$ 45,157)	\$ 1,134,849
民國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註 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200	-	( 13,200)	-	-	-	-	-
員工股票紅利	4,881	13,109	-	-	-	-	-	-	-	17,990
現金股利	-	-	-	-	( 82,330)	-	-	-	-	( 82,330)
股票股利	35,796	-	-	-	( 35,796)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21	1,054	-	-	-	-	-	-	-	1,37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屬認股權部份	-	87,203	-	-	-	-	-	-	-	87,203
民國 99 年度稅後淨利	-	-	-	-	292,990	-	-	-	-	292,9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4,246)	-	( 4,246)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121,648)	-	-	-	( 121,64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63)	-	-	( 63)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22,543	-	-	-	-	-	-	45,157	67,700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110,174)	( 110,174)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56,916</u>	<u>\$ 298,609</u>	<u>\$ 141,593</u>	<u>\$ 32,012</u>	<u>\$ 293,662</u>	<u>(\$ 121,901)</u>	<u>(\$ 1,056)</u>	<u>(\$ 6,015)</u>	<u>(\$ 110,174)</u>	<u>\$ 1,283,646</u>

註 1：董監酬勞\$4,283 及員工紅利 17,990 已於民國 98 年度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9,229 及員工紅利 26,369 已於民國 99 年度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林億彰會計師民國 100 年 4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林昭雄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292,990	\$		135,977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1,532)			-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提列數	(		9,900)			14,2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78			4,18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200,248)	(		69,704)
折舊費用			11,782			11,480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29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638)			-
各項攤提			1,816			941
處分其他資產-其他利益	(		3,829)			-
應收退稅款轉列當期所得稅費用			-			4,472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3,795			-
庫藏股轉讓員工認列薪酬費用			22,540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3,218	(		55,27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		3,190)	(		5,321)
應收帳款	(		19,228)	(		151,3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0,596)	(		2,851)
其他應收款			3,355	(		228)
存貨	(		60,333)	(		46,09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87,820)			2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39)			39
應付票據	(		650)			1,058
應付帳款			52,085			27,906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479			46,437
應付所得稅	(		30,204)			1,657
應付費用			10,060			5,212
其他應付款			25,749			22,803
其他流動負債			18,293	(		5,535)
應計退休金負債			422			156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154	(		2,4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838	(		61,887)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57,146			2,5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39,751)			1
受限制資產增加	(		23,603)	(		7,26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4,200			-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子公司價款	(		71,222)			-
購置固定資產	(		5,931)	(		24,56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134			6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160	(		13,260)
遞延費用增加	(		3,391)	(		1,971)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	(		11,171)
處分其他資產-其他價款			15,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4,258)	(		55,664)

(續次頁)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u>99</u>	<u>年</u>	<u>度</u>	<u>98</u>	<u>年</u>	<u>度</u>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85,940	)	\$	264,04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增加	(	30,878	)		5,318	
發行應付公司債		500,000			-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43,415	(		105,675	)
現金股利	(	82,330	)	(	18,427	)
庫藏股減少		45,160			-	
購入庫藏股票價款	(	110,174	)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9,253</u>			<u>145,25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50,833			27,7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6,508</u>			<u>88,80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367,341</u>		\$	<u>116,50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1.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9,687	\$	10,457
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101	\$	1,862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5,931	\$	24,26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項」項下)		-		300
固定資產實際付現數	\$	<u>5,931</u>	\$	<u>24,56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1.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1,738	\$	1,800
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17,982	\$	67,872
3. 註銷庫藏股	\$	45,157	\$	31,77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億彰會計師民國 100 年 4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林昭雄

會計主管：唐靜玲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4546 號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原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子猛

會計師

林億彰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4 月 1 8 日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187,742	38	\$ 876,576	3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及六)	\$ 543,354	17	\$ 589,746	24
13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附註四(二)(十一))	146,485	5	61,830	2	(附註四(十))	-	-	39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三))	32,056	1	93,410	4	2120 應付票據	408	-	1,058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四))	39,554	1	14,529	1	2140 應付帳款	176,865	5	103,022	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	721,224	23	597,260	24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二))	58,759	2	31,391	1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二))	85,335	3	68,202	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九))	4,639	-	35,188	1
1178 其他應收款	9,191	-	16,199	1	2170 應付費用	51,127	2	52,235	2
118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五(二))	432	-	571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五(二))	60,367	2	65,431	3
120X 存貨(附註四(六))	417,500	13	267,026	11	2228 其他應付款	50,162	2	24,583	1
1250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46,119	1	33,099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附註四(十九))	142,656	4	85,587	3	(附註四(十二)及六)	117,982	4	67,872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28,294	89	2,114,289	86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42,405	1	42,455	2
1480 基金及投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06,068	35	1,013,020	4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七))	58,164	2	65,701	3	2410 長期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8,164	2	65,701	3	242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一))	461,478	15	-	-
14XX 固定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及六)	77,083	2	83,778	3
固定資產原始成本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38,561	17	83,778	3
1521 房屋及建築	110,588	3	80,197	3	2810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252,986	8	262,147	1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5,496	-	5,025	-
1551 運輸設備	7,160	-	6,106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十九))	170,435	6	162,006	7
1561 辦公設備	18,737	1	17,939	1	2881 遞延貸項 - 聯屬公司間利益	-	-	-	-
1631 租賃改良	701	-	701	-	2888 其他負債 - 其他	1,438	-	18,709	1
1681 其他設備	28,202	1	23,501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77,369	6	185,740	8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18,374	13	390,591	16	2XXX 負債總額	1,821,998	58	1,282,538	52
15X9 減：累計折舊	(197,541)	(6)	(182,255)	(8)	3110 股東權益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536	-	3,061	-	3110 股本(附註四(十四))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24,369	7	211,397	8	3110 普通股股本	756,916	24	715,918	29
1820 其他資產					321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十五)(十八))				
183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28,377	1	36,217	2	3211 普通股溢價	48,825	2	35,713	2
1830 遞延費用	13,075	1	16,626	1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140,041	4	138,987	6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附註四(十三))	11,741	-	11,557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2,540	1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3,193	2	64,400	3	3272 認股權	87,203	3	-	-
1XXX 資產總額	\$ 3,164,020	100	\$ 2,455,787	100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六))	141,593	4	128,393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012	1	32,012	1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七))	293,662	9	131,998	5
					342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1,901)	(4)	(253)	-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十三))	(1,056)	-	(993)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三))	(6,015)	-	(1,769)	-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八))	(110,174)	(4)	(45,157)	(2)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合併報表用)	1,283,646	40	1,134,849	46
					3610 少數股權	58,376	2	38,400	2
					3XXX 股東權益總額	1,342,022	42	1,173,249	48
					3XXX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3XXX 重大之後事項(附註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164,020	100	\$ 2,455,787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林億彰會計師民國100年4月1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林昭雄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二))	\$ 2,540,822	102		\$ 1,393,070	103	
4170 銷貨退回	( 35,813 )	( 1 )		( 21,374 )	( 1 )	
4190 銷貨折讓	( 11,497 )	( 1 )		( 22,253 )	( 2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493,512	100		1,349,443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六)(二十一)及五(二))	( 1,958,296 )	( 79 )		( 1,098,509 )	( 81 )	
5910 營業毛利	535,216	21		250,934	19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一)及五(二))						
6100 推銷費用	( 91,237 )	( 4 )		( 62,112 )	( 5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84,923 )	( 7 )		( 126,233 )	( 9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7,500 )	( 1 )		( 13,539 )	( 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03,660 )	( 12 )		( 201,884 )	( 15 )	
6900 營業淨利	231,556	9		49,050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696	-		10,043	1	
7122 股利收入	1,494	-		920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13,047	1		23,081	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10,227	-		-	-	
7480 什項收入	62,996	3		44,900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6,460	4		78,944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二))	( 13,529 )	-		( 9,742 )	( 1 )	
7560 兌換損失	( 35,670 )	( 1 )		( 14,038 )	( 1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十))	( 16,493 )	( 1 )		( 15,053 )	( 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65,692 )	( 2 )		( 38,833 )	( 3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62,324	11		89,161	7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九))	30,369	1		46,222	3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292,693	12		\$ 135,383	10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292,990	12		\$ 135,977	10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 297 )	-		( 594 )	-	
	\$ 292,693	12		\$ 135,383	10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3.51	\$ 3.92		\$ 1.23	\$ 1.86	
9740AA 少數股權	( 0.01 )	( 0.01 )		( 0.01 )	( 0.01 )	
9750 本期淨利	\$ 3.50	\$ 3.91		\$ 1.22	\$ 1.85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3.34	\$ 3.71		\$ 1.22	\$ 1.85	
9840AA 少數股權	( 0.01 )	( 0.01 )		( 0.01 )	( 0.01 )	
9850 本期淨利	\$ 3.33	\$ 3.70		\$ 1.21	\$ 1.8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億彰會計師民國 100 年 4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林昭雄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98年度											
民國98年1月1日餘額	\$ 717,343	\$ 178,902	\$ 120,822	\$ -	\$ 75,976	\$ 36,123	\$ -	(\$ 68,136)	(\$ 76,936)	\$ 38,658	\$ 1,022,752
民國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571	-	( 7,57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012	( 32,012)	-	-	-	-	-	-
股票股利	17,703	-	-	-	( 17,703)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8,427)	-	-	-	-	-	( 18,427)
員工股票紅利	2,912	-	-	-	-	-	-	-	-	-	2,912
98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135,977	-	-	-	-	( 594)	135,383
註銷庫藏股	( 22,040)	( 4,202)	-	-	( 4,242)	-	-	-	31,779	-	1,2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66,367	-	-	66,367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36,376)	-	-	-	-	( 36,37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993)	-	-	-	( 993)
少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336	336
民國98年12月31日餘額	<u>\$ 715,918</u>	<u>\$ 174,700</u>	<u>\$ 128,393</u>	<u>\$ 32,012</u>	<u>\$ 131,998</u>	<u>(\$ 253)</u>	<u>(\$ 993)</u>	<u>(\$ 1,769)</u>	<u>(\$ 45,157)</u>	<u>\$ 38,400</u>	<u>\$ 1,173,249</u>
99年度											
民國99年1月1日餘額	\$ 715,918	\$ 174,700	\$ 128,393	\$ 32,012	\$ 131,998	(\$ 253)	(\$ 993)	(\$ 1,769)	(\$ 45,157)	\$ 38,400	\$ 1,173,249
民國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200	-	( 13,200)	-	-	-	-	-	-
員工股票紅利	4,881	13,109	-	-	-	-	-	-	-	-	17,990
現金股利	-	-	-	-	( 82,330)	-	-	-	-	-	( 82,330)
股票股利	35,796	-	-	-	( 35,796)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21	1,054	-	-	-	-	-	-	-	-	1,375
發行公司債屬認股權部份	-	87,203	-	-	-	-	-	-	-	-	87,203
99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292,990	-	-	-	-	( 297)	292,6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4,246)	-	-	( 4,246)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121,648)	-	-	-	-	( 121,64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63)	-	-	-	( 63)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22,543	-	-	-	-	-	-	45,157	-	67,700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110,174)	-	( 110,174)
少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20,273	20,273
民國99年12月31日餘額	<u>\$ 756,916</u>	<u>\$ 298,609</u>	<u>\$ 141,593</u>	<u>\$ 32,012</u>	<u>\$ 293,662</u>	<u>(\$ 121,901)</u>	<u>(\$ 1,056)</u>	<u>(\$ 6,015)</u>	<u>(\$ 110,174)</u>	<u>\$ 58,376</u>	<u>\$ 1,342,022</u>

註：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9,229及\$26,369與\$4,283及\$17,990，業已於民國98年度及97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林億彰會計師民國100年4月1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林昭雄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總損益	\$		292,693	\$		135,383
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		10,227)			2,121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提列數	(		13,047)	(		8,81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624			3,540
減損損失			-			6,131
處分長期投資收益	(		1,240)			-
折舊費用			35,719			33,571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29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		563)	(		1,269)
各項攤銷			8,222			8,681
應收退稅款轉列當期所得稅費用			-			4,472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4,021	(		55,232)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3,795			-
庫藏股轉讓員工認列薪酬費用			22,540			-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		16,090)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		25,025)	(		5,321)
應收帳款	(		124,504)	(		208,1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3,092	(		64,073)
其他應收款			5,348	(		408)
存貨	(		155,432)			19,142
其他流動資產	(		66,293)	(		25,79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39)			39
應付票據	(		650)			1,058
應付帳款			61,199			59,2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66,719)	(		15,012)
應付所得稅	(		30,673)			1,629
應付費用	(		454)			8,733
其他應付款			29,181			23,514
其他流動負債			7,065			2,3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422			1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994	(		74,277)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28,318)	(		63,8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57,146			2,5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3,115	(		4,417)
受限制資產增加	(		13,968)	(		10,16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4,200	(		29,828)
收購子公司及資產淨額(扣除取得之現金)	(		1,070)			-
取得少數股權			-	(		2,775)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2,659			-
購置固定資產	(		56,706)	(		26,96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331			26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604	(		13,181)
遞延費用減少(增加)			6,604	(		2,243)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		495)	(		11,3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102	(		162,042)

(續次頁)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29,530)	\$ 393,76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增加	( 7,033)	36,186
發行應付公司債	500,000	-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43,414	( 105,675)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705	( 2,408)
發放現金股利	( 82,330)	( 18,427)
庫藏股減少	45,160	-
購入庫藏股價款	( 110,174)	-
少數股權增加數	23,241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4,453	303,440
匯率影響數	( 94,132)	( 25,639)
合併個體變動之淨現金流量變動數	-	889
首次併入合併影響數	749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11,166	42,3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6,576	834,2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87,742	\$ 876,576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12,072	\$ 12,00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101	\$ 1,862
<u>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56,582	\$ 28,86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644	74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520)	( 2,644)
本期支付現金	\$ 56,706	\$ 26,962
<u>本年度取得子公司及資產之公平價值資訊</u>		
現金	\$ 32,249	\$ -
固定資產	137	-
應付帳款	( 20,794)	-
小計	11,592	-
減：取得子司之現金餘額	( 10,522)	-
取得子公司及資產淨額(扣除取得之現金)	\$ 1,070	\$ -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及投資活動</u>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1,738	\$ 1,8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17,982	\$ 67,872
註銷庫藏股	\$ -	\$ 31,77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億彰會計師民國 100 年 4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林昭雄

會計主管：唐靜玲

##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雷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 二、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三、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四、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五、公司得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股東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本公司認為有必要時，得查驗足資證明其本人身份之證明文件。
- 六、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七、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時，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八、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  
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條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一、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二、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經宣告停止討論之議案，如經主席宣布以投票方式表決者，得就數議案同時投票，但應分別表決之。
- 十三、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十四、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議案表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同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有異議者，主席得就有異議者及棄權者，請其舉手或起立，計算其表決權數，倘其未達法定或章程所定數額者，該議案亦為通過，無庸以投票方式表決。
- 十五、股東會之決議，對依法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總數；依法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
- 十六、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十七、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過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八、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股東應服從主席、糾察員或保全人員關於維持秩序之指揮。對於妨害會議進行之人，經制止不從者，主席、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得予以排除。
- 十九、本規則未盡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之日起施行，修改時亦同。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有關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雷科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LASERTEK TAIWAN CO., LTD.。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601040 加工紙業。  
二、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三、C805020 塑膠膜、袋製造業。  
四、IZ06010 理貨包裝業。  
五、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六、E903010 防蝕防銹工程業。  
七、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八、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九、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十、F113020 電器批發業。  
十一、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十二、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高雄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於國內外設立分公司、工廠或辦事處。
- 第四條 本公司為業務需要，經董事會決議得對外背書保證。
- 第五條 本公司視業務上需要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其他事業，其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六十，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之限制。

第二章 股 份

-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正，分為壹億貳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正，其中保留伍仟萬元，計伍佰萬股為員工認股權轉換之用，未發行股份，得分次發行，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之。
-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編號，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得應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 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法令或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所訂之相關規定辦理。股票因轉讓過戶、遺失補發及合併、分割，得酌收工本費及手續費。
- 第九條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一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編製議事手冊，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四十五日前公告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三十日前公告之，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 第十二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 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但有左列情事其表決權應有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股東之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1. 購買或合併國內外其他企業。
  2. 解散或清算、分割。
- 第十五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第十五條之一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董事、監察人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

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配合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董事會設董事長及副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以視訊參予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時應載明召集事由，並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九條 董事會之權責如下：

- (一)經營方針及中、長程發展計劃之審議。
- (二)年度營業計劃之審議與監督執行。
- (三)審核預算與決算。
- (四)提出分派盈餘及彌補虧損之議案。
- (五)資本增減計劃之審議。
- (六)分支機構設立、改組或撤銷之議定。
- (七)對外重要合約之核定。
- (八)公司組織規程及重要規章辦法之審議。
- (九)重大轉投資、重大資本支出之審議。
- (十)其他公司法及相關法規所規定之事項。

第二十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二十一條 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二十二條 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執行職權時，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其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者外，須有董事過半數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使之。

第二十四條 監察人除執行職務外得列席董事會，但無表決權。

第二十五條 監察人之權責如下：

- (一)決算之查核。
- (二)監察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 (三)必要時得依法召集臨時股東會。  
(四)其他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所規定之事項。

第二十六條 董事長、董事、監察人之報酬及車馬費，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得辦理董監事任職期間之責任保險。

### 第五章 經理人及顧問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設總裁、副總裁、執行長、副執行長各一人及總經理、副總經理、經理若干人，經理人之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得辦理重要職員任職期間之責任保險。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經理人員不得兼任他公司之經理人，並不得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業務，但因本公司業務上需要經董事會過半數同意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得聘請顧問。

### 第六章 會計

第三十條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左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1.營業報告書。
- 2.財務報表。
- 3.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三十一條 主辦會計係在董事會指揮，總經理監督之下辦理會計事務，其任免由董事會以過半數之同意行使之。

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盈餘分派係依公司章程及主管機關規定，並配合當年度盈餘狀況，而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計畫及整體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同時兼顧股東權益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於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中再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董監酬勞金，百分之二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發給，發給對象包括從屬公司之員工，其餘為股東紅利。  
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公司分派股東紅利時，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等配合，其比率主要係考量公司之現金流量、股本擴充情形、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及股東權益而訂定，但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當次配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第三十三條 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已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本條文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適用。

第三十四條 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存已達資本總額時得截止提存。

## 第 七 章 附 則

-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以董事會決議另訂之。
-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自呈奉主管官署核准登記後施行。
- 第三十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十五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十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八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四日。

##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之。
-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由董事會製備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票，分發各股東。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依其表決權應與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選舉監察人亦同，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 第三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其規定名額，由得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得權相同而超過公司章程規定之名額時，由得權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第四條：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記票各若干人辦理監票、記票事宜。投票區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五條：董事會製備選票時，應按出席證碼編號並加填其選舉權數。
- 第六條：選舉人在選票「被選舉人」欄須填明被選舉人姓名，並得加註股東戶號或身分字號，然後投入投票區內，惟政府機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欄得填列政府機關或該法人名稱，亦得填列政府機關或該法人及其代表人姓名。
- 第七條：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區者。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不用鋼筆、原子筆或簽字筆填寫選舉票者。  
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字號可資識別者。  
同一選票填列被選人二人以上者。  
除填被選舉人姓名、股東戶號或身分字號外，夾寫其他圖文、符號或不明事物之選舉票。
- 第八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 第九條：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條：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明細

##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最低法定應持有股數：

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 6,062,502 股

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 606,250 股

(註：本公司董監事中有獨立董事二席，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最低應持有股數以第二條第一項規定之 80% 計算。)

## 二、截至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

全體非獨立董事實際持有股份股數： 6,469,146 股。

全體非獨立監察人實際持有股份股數： 796,528 股。

## 三、本公司現任全體董事與監察人之持有股數均符合法定成數。

## 四、截至 100 年 4 月 11 日止，已發行股份總額為 75,781,283 股。

## 五、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狀況如下：

職稱	姓名	停止過戶時持有股數
董事長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再興	5,358,718
董事	順治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凱婷	582,103
董事	傅新喬	229,706
董事	黃萌義	298,619
獨立董事	劉德明	0
獨立董事	黃來福	24,150
監察人	鄭玉慧	139,381
監察人	陳志祥	657,147
監察人	徐守德	0